

2024年
广州市花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本单位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组织指导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组织协调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承担退役军人残疾等级评定，以及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组织实施军供服务保障工作；组织指导全区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管理维护、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等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根据部门职能分工，广州市花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内设办公室、安置科、双拥科三个职能科室，管理两个正科级事业单位：广州市花都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广州市花都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单位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3,475.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4.86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79.61
		九、卫生健康支出	287.6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23.8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3,475.93	本年支出合计	13,475.93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七、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八、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3,475.93	支出总计	13,475.93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3,475.93	13,475.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4.86	184.8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84.86	184.8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08	物价管理	184.86	184.8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79.61	12,779.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0.95	0.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0.95	0.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2.73	152.7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5.31	55.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95	64.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47	32.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6,433.68	6,433.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10	0.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2	伤残抚恤	1,169.18	1,169.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 活补助	1,223.05	1,223.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392.30	1,392.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649.05	2,649.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4,702.18	4,702.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3,755.67	3,755.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195.28	195.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751.23	751.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410.07	1,410.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443.27	443.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409.96	409.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50	事业运行	185.44	185.4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371.40	371.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7.60	287.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287.60	287.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87.60	287.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3.87	223.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3.87	223.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61	47.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76.26	176.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3,475.93	967.75	12,508.19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4.86	0.00	184.86	0.0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84.86	0.00	184.86	0.00	0.00	0.00	0.00
2010408	物价管理	184.86	0.00	184.86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79.61	743.88	12,035.73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0.95	0.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0.95	0.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2.73	152.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5.31	55.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95	64.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47	32.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6,433.68	0.00	6,433.68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10	0.00	0.10	0.00	0.00	0.00	0.00
2080802	伤残抚恤	1,169.18	0.00	1,169.18	0.00	0.00	0.00	0.0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1,223.05	0.00	1,223.05	0.00	0.00	0.00	0.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392.30	0.00	1,392.30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649.05	0.00	2,649.05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4,702.18	0.00	4,702.18	0.00	0.00	0.00	0.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3,755.67	0.00	3,755.67	0.00	0.00	0.00	0.0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195.28	0.00	195.28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751.23	0.00	751.23	0.00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80.00	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80.00	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410.07	608.91	801.16	0.00	0.00	0.00	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443.27	423.47	19.80	0.00	0.00	0.00	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409.96	0.00	409.96	0.00	0.00	0.00	0.00
2082850	事业运行	185.44	185.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371.40	0.00	371.4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7.60	0.00	287.60	0.00	0.00	0.00	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287.60	0.00	287.60	0.00	0.00	0.00	0.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87.60	0.00	287.6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3.87	223.8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3.87	223.8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61	47.6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76.26	176.2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3,475.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4.8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79.61
		九、卫生健康支出	287.6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23.8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3,475.93	本年支出合计	13,475.93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五、结转下年支出	0.00
收入总计	13,475.93	支出总计	13,475.93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3,475.93	967.75	12,508.19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4.86	0.00	184.86
[20104]发展与改革事务	184.86	0.00	184.86
[2010408]物价管理	184.86	0.00	184.86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79.61	743.88	12,035.73
[20801]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0.95	0.95	0.00
[2080105]劳动保障监察	0.95	0.95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2.73	152.73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55.31	55.31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95	64.95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47	32.47	0.00
[20808]抚恤	6,433.68	0.00	6,433.68
[2080801]死亡抚恤	0.10	0.00	0.10
[2080802]伤残抚恤	1,169.18	0.00	1,169.18
[2080803]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1,223.05	0.00	1,223.05
[2080805]义务兵优待	1,392.30	0.00	1,392.30
[2080899]其他优抚支出	2,649.05	0.00	2,649.05
[20809]退役安置	4,702.18	0.00	4,702.18
[2080901]退役士兵安置	3,755.67	0.00	3,755.67
[2080902]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195.28	0.00	195.28
[2080905]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751.23	0.00	751.23
[20820]临时救助	80.00	0.00	80.00
[2082001]临时救助支出	80.00	0.00	80.00
[20828]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410.07	608.91	801.16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2801]行政运行	443.27	423.47	19.80
[2082804]拥军优属	409.96	0.00	409.96
[2082850]事业运行	185.44	185.44	0.00
[2082899]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371.40	0.00	371.40
[210]卫生健康支出	287.60	0.00	287.60
[21014]优抚对象医疗	287.60	0.00	287.60
[2101401]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87.60	0.00	287.60
[221]住房保障支出	223.87	223.87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223.87	223.87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47.61	47.61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176.26	176.26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967.75
[301]工资福利支出	847.74
[30101]基本工资	102.44
[30102]津贴补贴	308.61
[30103]奖金	128.47
[30107]绩效工资	96.29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4.95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32.47
[30113]住房公积金	71.78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2.75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3.74
[30201]办公费	43.01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3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2.43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26
[30301]离休费	54.59
[30302]退休费	0.95
[30309]奖励金	0.72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2,508.19
[301]工资福利支出	18.71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71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67.43
[30201]办公费	77.63
[30213]维修（护）费	70.00
[30214]租赁费	19.8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322.05
[30302]退休费	199.38
[30303]退职（役）费	3,101.40
[30304]抚恤金	1,169.18
[30305]生活补助	5,579.15
[30306]救济费	53.27
[30307]医疗费补助	1,506.25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13.42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737.43	1,737.43	0.00	0.00
“三公”经费	8.30	8.3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8.30	8.3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30	8.3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967.75	967.75	967.75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花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967.75	967.75	967.75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847.74	847.74	847.74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63.74	63.74	63.74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26	56.26	56.26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2,508.19	12,508.19	12,508.19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花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12,508.19	12,508.19	12,508.19	0.00	0.00	0.00	0.00	
房屋租赁费用	19.80	19.80	19.80	0.00	0.00	0.00	0.00	租赁办公用房，确保各项工作正常开展，切实维护退役军人的合法权益。
退役士兵安置补助金	147.60	147.60	147.60	0.00	0.00	0.00	0.00	穗府规〔2019〕8号，穗退役军人安置办〔2022〕12号文件精神，发放符合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自谋职业金和待安置期间最低生活补助及缴纳社会保险费用，保障退役士兵基本权益，增强退役士兵向心力，切实保护镇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的权益。
4401142200000000001997	53.27	53.27	53.27	0.00	0.00	0.00	0.00	
无军籍人员安置经费	194.28	194.28	194.28	0.00	0.00	0.00	0.0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令第57号令《军队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服务管理办法》来执行。无军籍职工服务管理从维护无军籍职工的合法权益出发，贯彻执行国家关于无军籍职工的政策，完善无军籍职工服务管理机制，落实好地方政府对无军籍人员的待遇，服务管理13人，覆盖面100%，各种补贴发放及时率100%。
军休所业务经费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军休干部服务管理机构从维护军休干部的合法权益出发，贯彻执行国家关于军休干部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完善军休干部服务保障和教育管理机制，落实军休干部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坚持政治关心、生活照顾、服务为先、依法管理的原则保障，提升军休人员归属感。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40114220000000002110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18名转业士官军龄补贴	73.80	73.80	73.80	0.00	0.00	0.00	0.00	通过退役士官军龄补贴发放工作，加强对退役士官的稳控管理，提高转业士官的工资待遇水平。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管理服务经费	2.67	2.67	2.67	0.00	0.00	0.00	0.00	通过对自主择业军转干部走访慰问、个案帮扶、档案管理、信息化建设、就业招聘、就业创业典型宣传、创业服务以及日常管理服务工作，加强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管理，提高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服务管理工作水平。
组织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体检经费	7.00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穗人社函〔2013〕1871号文件要求，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健康体检从每两年一次调整为每年一次，按实际参检人数实报实销。通过组织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健康体检，提升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服务管理水平，体现党和政府对军转干部的关怀。
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退役金差额补贴和节日补贴	178.32	178.32	178.32	0.00	0.00	0.00	0.00	根据中发〔2001〕3号文件精神，经济比较发达地区，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的月退役金低于安置地当年党和国家机关相应职务等级退休干部月退休生活费数额的，安置地政府可以发给差额补贴，提高了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生活待遇。
'4401142200000000002175	570.24	570.24	570.24	0.00	0.00	0.00	0.00	
双拥优抚经费	295.00	295.00	295.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花都驻军人数和部队数，按照双拥工作相关文件精神，通过开展双拥共建，开展科技拥军、智力拥军、文化拥军、走访慰问等方式支持部队建设；作为双拥工作的重要内容的优抚工作，通过优抚系统和相关设备的购买和升级维护、购买优抚对象年度确认服务等工作提升优抚工作水平。
优抚慰问活动经费	432.20	432.20	432.2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春节、八一系列优抚对象慰问活动，解决优抚对象家庭困难，维护我区社会稳定，促进军政军民团结，争创双拥模范城。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分优抚对象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补助	144.00	144.00	144.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发放部分优抚对象基本养老保险费补助，体现党和政府的关怀，解决优抚对象的家庭困难，改善优抚对象生活条件。
纪念烈士活动经费	35.12	35.12	35.12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纪念烈士活动，为缅怀革命烈士，弘扬爱国主义精神起到重要的作用，通过组织烈属等重点优抚对象短期疗养，对于增强优抚群体社会荣誉感、支持国防和军队建设、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具有重要作用。
陵园管理	70.00	7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陵园管理项目，向革命先烈表达无限的哀思，共同缅怀革命先烈的不朽功勋，充分发挥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的作用。
牺牲、病故军人遗属一次性抚恤金	0.10	0.10	0.1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发放牺牲、病故烈属遗属一次性抚恤金，体现党和政府的关怀。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金	1,169.18	1,169.18	1,169.18	0.00	0.00	0.00	0.00	抚恤优待实行国家和社会相结合，保障抚恤优待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相适应，保障抚恤优待对象的生活不低于当地的平均生活水平，按时足额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使优抚对象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优抚对象临时困难补助	80.00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发放临时困难补助，体现党和政府的关怀，帮助优抚对象的家庭困难。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	287.60	287.60	287.6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发放优抚对象门诊补助、组织优抚对象免费体检，为医疗费用家庭负担较重的优抚对象给予补助等，有效帮助解决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减轻优抚对象经济负担。
各类退役军人安置管理服务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对各类退役军人管理、服务、培训工作及对服务管理对象进行走访慰问、个案帮扶、培训指导、日常管理服务工作，提高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的业务素质和服务意识，提升服务对象的幸福感、获得感，促进社会和谐。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建立复退军人服务体系建设经费	74.96	74.96	74.96	0.00	0.00	0.00	0.00	通过加强退役军人服务体系建设，体现党和政府的关怀，通过经常、有效的服务工作，形成优待、关爱复退军人的社会氛围，增强军人的荣誉感、自豪感和获得感，激发军人参与经济社会建设的热情，促进复退军人安居乐业，服务国家实现强军目标。
' 440114220000000003587	1,392.30	1,392.30	1,392.30	0.00	0.00	0.00	0.00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经费	2,880.00	2,880.00	2,88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穗退役军人字〔2021〕74号文件精神，按实际接收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人数发放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保障退役士兵基本权益。
' 440114220000000008795	50.61	50.61	50.61	0.00	0.00	0.00	0.00	
' 440114220000000008796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 440114220000000008797	0.83	0.83	0.83	0.00	0.00	0.00	0.00	
' 440114220000000008798	1.80	1.80	1.80	0.00	0.00	0.00	0.00	
参战涉核人员等优抚对象生活医疗补助（1-6级门诊补助）	3.30	3.30	3.3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发放1-6级门诊补助，使1-6级残疾军人按政策享受相关待遇，使其家庭生活、医疗得到保障，达到优抚对象共享改革开放成果、维护社会稳定。
参战涉核人员等优抚对象生活医疗补助（两参生活补助）	1,172.44	1,172.44	1,172.44	0.00	0.00	0.00	0.00	实行国家和社会相结合，保障抚恤优待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相适应，保障抚恤优待对象的生活不低于当地的平均生活水平，按时足额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使优抚对象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使优抚对象共享改革开放成果、维护社会稳定。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参战涉核人员等优抚对象生活医疗补助（其他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8.78	8.78	8.78	0.00	0.00	0.00	0.00	通过发放参战涉核人员等优抚对象生活医疗补助（其他优抚对象医疗补助），使参战涉核等人员按政策享受相关待遇，使其家庭生活、医疗得到保障，达到优抚对象共享改革开放成果、维护社会稳定。
解决全市六级以上残疾军人液化气补助	2.64	2.64	2.64	0.00	0.00	0.00	0.00	通过发放6级以上残疾军人液化气补助，使重度残疾军人享受更多社会优待，达到优抚对象共享改革开放成果、全社会尊崇残疾军人的目的。
重大节日慰问金（“930”）	3.90	3.90	3.9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发放烈士遗属“930”慰问金，使烈士遗属受到党和政府及全社会的关怀尊崇，达到烈士遗属享受改革开放成果、维护社会稳定目的。
重大节日慰问金（春节）	144.88	144.88	144.88	0.00	0.00	0.00	0.00	通过发放优抚对象春节慰问金，使优抚对象受到党和政府及全社会的关怀尊崇，达到优抚对象享受改革开放成果、维护社会稳定目的。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	600.00	600.00	60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穗退役军人字〔2021〕74号文件精神，按实际接收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人数发放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保障退役士兵基本权益。
低收入居民价格临时补贴	184.86	184.86	184.86	0.00	0.00	0.00	0.00	按时足额发放优抚对象价格临时补贴，使优抚对象等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接续补缴经费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对部分退役士兵补缴社会保险、医疗保险，提高退役士兵退休待遇，保障退役士兵切身利益。
440114230000000014500	338.40	338.40	338.40	0.00	0.00	0.00	0.00	
440114230000000037429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机构运行辅助经费	18.71	18.71	18.71	0.00	0.00	0.00	0.00	确保各项工作的有序开展，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对口援建合作帮扶工作经费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推口援建，推进西藏林芝市波密县玉普乡退役军人服务站、新疆疏附县吾库萨克镇退役军人服务站、福建省龙岩市漳平市退役军人系统合作交流、清远市连山县退役军人系统开展帮扶合作、清远市连南县退役军人系统开展帮扶合作工作高质量发展。
2024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第一批）	1,730.00	1,730.00	1,730.00	0.00	0.00	0.00	0.00	按时足额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有效保障优抚对象等人员的基本生活，体现对该群体的社会尊崇。
参战涉核人员等优抚对象生活医疗补助（短期疗养）	18.50	18.50	18.5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组织参战涉核人员等优抚对象短期疗养，使参战涉核等人员按政策享受相关待遇，使其家庭生活、医疗得到保障，达到优抚对象共享改革开放成果、维护社会稳定。
军休服务管理费	5.10	5.10	5.10	0.00	0.00	0.00	0.00	军休干部权益得到维护、军休干部受到社会尊崇。

注：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3,475.93万元，比上年增加3,285.84万元，增长32.25%，主要原因是2024年上级提前下达转移支付资金较上年有所增加；支出预算13,475.93万元，比上年增加3,285.84万元，增长32.25%，主要原因是2024年上级提前下达纳入部门预算的资金增加了。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8.3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8.3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8.3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

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737.43万元，比上年减少117.89万元，下降6.35%，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减少办公费、维修（护）费等支出。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408.69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03.29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84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221.4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月6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482.52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3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主要是没有购置计划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金	1,169.18	抚恤优待实行国家和社会相结合，保障抚恤优待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相适应，保障抚恤优待对象的生活不低于当地的平均生活水平，按时足额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使优抚对象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经费	2,880.00	根据穗退役军人字〔2021〕74号文件精神，按实际接收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人数发放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保障退役士兵基本权益。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参战涉核人员等优抚对象生活医疗补助（两参生活补助）	1,172.44	实行国家和社会相结合，保障抚恤优待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相适应，保障抚恤优待对象的生活不低于当地的平均生活水平，按时足额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使优抚对象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使优抚对象共享改革开放成果、维护社会稳定。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	600.00	根据穗退役军人字〔2021〕74号文件精神，按实际接收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人数发放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保障退役士兵基本权益。
2024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第一批）	1,730.00	按时足额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有效保障优抚对象等人员的基本生活，体现对该群体的社会尊崇。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